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光大控股

EVERBRIGHT LIMITED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

公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光大控股」)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業績。此中期財務報表是未經審核的，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此中期財務報表，其審閱報告刊載於即將寄發予股東的中期報告。此中期財務報表亦已通過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u>2,800,794</u>	<u>3,028,249</u>
客戶合約收入	3	181,413	213,127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3	1,694,254	(389,551)
利息收入		235,409	283,073
股息收入		678,046	544,210
已實現投資損失		(199,542)	(3,740)
未實現投資收益／(損失)		980,341	(1,213,094)
其他來源之收入／(損失)		18,076	(95,584)
減值損失		(265,783)	(226,487)
經營費用		<u>(367,039)</u>	<u>(409,224)</u>
經營活動盈利／(虧損)	4	1,260,921	(907,719)
財務費用		(479,742)	(769,988)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9	172,420	177,948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0	<u>2,144</u>	<u>(20,302)</u>
除稅前盈利／(虧損)		955,743	(1,520,061)
所得稅(開支)／抵免	5	<u>(305,743)</u>	<u>277,080</u>
本期盈利／(虧損)		<u>650,000</u>	<u>(1,242,981)</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399,304	(1,282,100)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21	38,691	39,335
非控股權益		<u>212,005</u>	<u>(216)</u>
本期盈利／(虧損)		<u>650,000</u>	<u>(1,242,981)</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7	<u>港幣0.237元</u>	<u>港幣(0.761)元</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附註		
本期盈利／(虧損)	650,000	(1,242,981)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 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之 投資重估儲備淨變動	584,406	429,644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及其換算報表之匯兌差額	65,998	(24,744)
—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及 其換算報表之匯兌差額	10,907	(6,366)
— 其他匯兌儲備淨變動	(65,107)	(126,483)
	596,204	272,051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246,204	(970,930)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949,148	(996,747)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38,691	39,335
非控股權益	258,365	(13,518)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1,246,204	(970,9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8,387	455,989
投資物業	8	5,410,511	5,329,287
聯營公司投資	9	17,091,562	17,017,451
合營公司投資	10	742,854	729,803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11	7,157,022	6,572,616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12	21,371,008	22,032,489
		<u>52,261,344</u>	<u>52,137,635</u>
流動資產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12	6,998,844	5,218,394
客戶借款	13	3,019,937	3,059,342
存貨		1,432,930	1,472,807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	14	1,579,099	1,545,596
交易證券	15	3,502,012	2,830,1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90,379	8,422,125
		<u>24,623,201</u>	<u>22,548,370</u>
流動負債			
交易證券	15	(507,505)	(378,368)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16	(2,896,602)	(2,574,238)
銀行貸款	17	(8,268,806)	(9,300,158)
應付債券	18	—	(3,239,610)
其他金融負債	19	(508,558)	(437,378)
租賃負債		(20,900)	(20,473)
稅項準備		(552,220)	(672,775)
		<u>(12,754,591)</u>	<u>(16,623,000)</u>
淨流動資產		<u>11,868,610</u>	<u>5,925,37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4,129,954</u>	<u>58,063,005</u>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7	(5,251,254)	(4,084,395)
應付債券	18	(16,996,525)	(13,498,375)
其他金融負債	19	(6,524,690)	(6,441,964)
租賃負債		(53,374)	(18,049)
遞延稅項負債		(1,560,767)	(1,370,151)
		<u>(30,386,610)</u>	<u>(25,412,934)</u>
淨資產		<u>33,743,344</u>	<u>32,650,071</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0	9,618,097	9,618,097
儲備		<u>20,962,896</u>	<u>20,108,567</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30,580,993	29,726,664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21	2,248,321	2,209,630
非控股權益		<u>914,030</u>	<u>713,777</u>
權益總額		<u>33,743,344</u>	<u>32,650,071</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永續 資本證券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合計
	股本	認股權 溢價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商譽 儲備	資本 儲備	匯兌 儲備	保留 盈利	合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618,097	1,242	5,165,427	(664,792)	(87,873)	(2,445,486)	18,140,049	29,726,664	2,209,630	713,777	32,650,071
非控股股東淨變動	-	-	-	-	(10,556)	-	-	(10,556)	-	(58,112)	(68,668)
已付股息	6(b)	-	-	-	-	-	(84,263)	(84,263)	-	-	(84,263)
所佔聯營公司資本儲備	-	-	-	-	-	-	-	-	-	-	-
本期盈利	-	-	-	-	-	-	399,304	399,304	38,691	212,005	650,000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584,406	-	-	(34,562)	-	549,844	-	46,360	596,20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9,618,097	1,242	5,749,833	(664,792)	(98,429)	(2,480,048)	18,455,090	30,580,993	2,248,321	914,030	33,743,344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618,097	1,242	3,625,710	(664,792)	(86,127)	(1,806,265)	20,301,856	30,989,721	2,209,566	906,499	34,105,786
非控股股東淨變動	-	-	-	-	282	-	-	282	-	(87,953)	(87,671)
已付股息	6(b)	-	-	-	-	-	(168,525)	(168,525)	-	-	(168,525)
所佔聯營公司資本儲備	-	-	-	-	(1,718)	-	-	(1,718)	-	-	(1,718)
本期虧損	-	-	-	-	-	-	(1,282,100)	(1,282,100)	39,335	(216)	(1,242,981)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	-	-	429,644	-	-	(144,291)	-	285,353	-	(13,302)	272,05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9,618,097	1,242	4,055,354	(664,792)	(87,563)	(1,950,556)	18,851,231	29,823,013	2,248,901	805,028	32,876,94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產生之現金流入	351,889	736,062
已付稅項	(181,149)	(129,590)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170,740	606,472
投資活動		
受限現金增加	(506)	(6,781)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股票投資的股息	176,628	—
投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	34,879	62,319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211,001	55,538
融資活動		
銀行貸款借款／(償還)淨額	94,041	(4,262,934)
應付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	4,964,110
贖回非控股股東股份	(29,010)	(87,953)
償還租賃負債	(18,363)	(15,450)
已付利息	(614,806)	(796,523)
已付股息	(84,263)	(168,525)
派發股息予非控股股東	(29,358)	—
融資活動產生之其他現金流量	255	—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681,504)	(367,2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額(減少)／增加	(299,763)	294,7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期初結餘	8,390,018	9,531,117
匯率調整	(32,489)	(154,648)
期末結餘	8,057,766	9,671,2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一般賬戶	8,090,379	9,734,946
受限現金	(32,613)	(63,742)
期末結餘	8,057,766	9,671,204

未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要求。本公告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授權發出。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供比較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的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更多信息如下：

-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本公司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匯報。該核數師報告無保留意見；未有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之任何事項；及未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第407(2)或407(3)條作出之聲明。

除附註2所述，編製此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除於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貫徹一致。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於下文討論：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

此修訂規定了一種貨幣於何時可以及不可以兌換成另一種貨幣，並且當一種貨幣缺乏可兌換性，實體如何決定即期匯率。在此修訂下，實體需要提供額外披露以幫助使用者評估當一種貨幣缺乏可兌換性的時候，如何影響，或預計影響，該實體的財務表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由於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以缺乏可兌換性的貨幣進行的交易，因此此修訂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客戶合約及投資收入

經營業務之營業額是指服務費收入、存貨銷售、利息收入、股息收入、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融資租賃之租金收入及出售二級市場投資交易證券之總銷售所得款項之總額，其中衍生工具之營業額被界定為絕對淨盈利或虧損。

於期內確認的客戶合約及投資收入如下：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隨時間確認		
管理費收入	52,937	80,523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00,766	107,855
於某時間點確認		
諮詢費及表現費收入	13,114	16,844
存貨銷售	14,596	7,905
	<u>181,413</u>	<u>213,127</u>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利息收入		
非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	35,869	57,988
客戶借款	160,867	170,518
債權投資	38,673	54,567
股息收入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及交易證券	355,543	244,978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322,503	299,232
已實現投資損失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之		
已實現損失淨額	(238,055)	(8,582)
交易證券之已實現收益淨額	38,513	4,842
未實現投資收益／(損失)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收益／		
(損失)之變動	845,677	(1,257,874)
交易證券之未實現收益之變動	134,664	44,780
	<u>1,694,254</u>	<u>(389,551)</u>

4. 經營活動盈利／(虧損)

經營活動盈利／(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費用	24,763	25,404
人員費用(工資、獎金和津貼)	<u>98,895</u>	<u>106,564</u>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6.5%(二零二四年：16.5%)作稅項準備。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則按照相關稅務司法權區之適當現行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稅項費用組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6,452
— 海外稅項	74,942	115,930
— 往年之撥備不足	18,624	—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產生及回撥所引致的遞延稅項	<u>212,177</u>	<u>(399,462)</u>
稅項開支／(抵免)	<u>305,743</u>	<u>(277,080)</u>

本公司為跨國企業集團的一員，須遵守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所公佈的《全球反侵蝕稅基規則範本》(「《支柱二規則範本》」)。

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根據《2025年稅務(修訂)(跨國企業集團的最低稅)條例》，本集團須就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及若干尚未實施本地最低補足稅的其他司法權區(包括中國內地)的盈利繳納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已就補足稅項應用遞延稅項會計的暫時強制性例外情況，並在稅項產生時按本期稅項入賬。

6. 股息

(a) 歸屬於本期給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	---------------------------------

— 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5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每股港幣0.05元)

<u>84,263</u>	<u>84,263</u>
---------------	---------------

在期末之後，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5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港幣0.05元)。宣派的股息並未反映於財務報表的應付股息。

(b) 於期內批准，歸屬於上一財務年度給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	---------------------------------

— 於期內批准，歸屬於上一財務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0.05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每股港幣0.10元)

<u>84,263</u>	<u>168,525</u>
---------------	----------------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港幣84,263,000元已於期內批准並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派發(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港幣168,525,000元已於上一期間批准並派發)。

7.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是按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港幣399,304,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1,282,100,000元)，及本期間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1,685,253,712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85,253,712股)計算。

8. 投資物業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5,329,287	5,584,819
添置	–	13,147
出售	–	(55,424)
投資物業重估淨損失	–	(95,096)
匯率調整	81,224	(118,159)
	<u>5,410,511</u>	<u>5,329,287</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聯營公司投資

(a) 聯營公司投資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賬面值，淨額(附註)	<u>17,091,562</u>	<u>17,017,451</u>
中國內地上市股份的市值	20,244,550	20,221,961
香港上市股份的市值	<u>1,187,520</u>	<u>1,017,470</u>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光大嘉寶股份有限公司(「光大嘉寶」)的投資賬面值淨額為港幣1,058,383,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62,039,000元)。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光大嘉寶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可收回金額，並得出期內並無確認額外或撥回減值虧損的結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委聘外部專家，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估計光大嘉寶的使用價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光大嘉寶有關之往年計入損益的累計減值虧損為港幣1,598,827,000元。光大嘉寶各項主要業務的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稅前折現率介乎12.9%至13.2%不等，而永續增長率為1.5%。

(b)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投資的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 地點	主要業務	本公司持有 資本權益 百分比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光大證券」)	中國	證券業務(附註1)	20.73%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 (「中飛租賃」)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附註2)	38.06%*
光大嘉寶 ^{###}	中國	房地產發展／房地產 資產管理(附註3)	29.17%*
中國光大養老健康產業 有限公司(「光大養老」)	香港	提供養老服務(附註4)	49.29%*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中國內地上市股份的市值為等值港幣18,848,802,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8,696,295,000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香港上市股份的市值為港幣1,187,52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017,470,000元)。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中國內地上市股份的市值為等值港幣1,395,748,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25,666,000元)。

* 間接持有

附註1：光大證券為本集團的基石性投資，投資成本為港幣1,497,149,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97,149,000元)。

附註2：中飛租賃為本集團從事飛機租賃全產業鏈解決方案的重要投資企業。

附註3：光大嘉寶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從事房地產發展及資產管理發展的主要投資企業。

附註4：光大養老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提供綜合健康養老服務，包括養老、老年醫療、康復護理及社區服務的重要投資企業。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10. 合營公司投資

(a) 合營公司投資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賬面值，淨額	<u>742,854</u>	<u>729,803</u>

(b)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合營公司投資的詳情如下：

合營公司名稱	註冊／經營 地點	主要業務	本公司持有 資本權益 百分比
無錫融弘國聯股權投資 有限公司	中國	創業投資及投資顧問 服務(附註1)	50.0%*
山東高速光控產業投資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基金管理服務(附註2)	48.0%*
首譽光控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中國	資產管理服務(附註3)	49.0%*

* 間接持有

附註1：無錫融弘國聯股權投資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向一家中國內地的合資基金提供投資顧問服務。

附註2：山東高速光控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向一家中國內地產業投資基金提供基金管理服務。

附註3：首譽光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合營公司，是一家由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設立的資產管理機構。

上述所有合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11.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u>7,157,022</u>	<u>6,572,616</u>

本集團將於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銀行」)的投資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原因為本集團擬持有作長期策略之用。本集團於光大銀行的投資的投資成本為港幣1,407,189,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07,189,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出售，且該投資之任何累計收益或虧損並無於權益內轉移(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合投資計劃		
— 香港以外地區	15,272,301	15,851,841
非上市優先股		
— 香港以外地區	5,768,601	5,844,212
非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u>330,106</u>	<u>336,436</u>
	<u>21,371,008</u>	<u>22,032,489</u>
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	1,246,295	756,031
— 香港以外地區	2,263,477	785,926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體投資計劃		
— 香港以外地區	3,455,693	3,558,998
非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u>33,379</u>	<u>117,439</u>
	<u>6,998,844</u>	<u>5,218,394</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公允值為港幣15,998,282,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6,848,249,000元)的上市股票及非上市股票證券為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本集團獲豁免於此等投資採用權益法，並且將此等投資以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來計量。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非上市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錄得的購買價格低於當時採用估值方法所計量的公允值。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該差異部分在期初至期末及年初至年末尚未在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7,110	7,129
匯率調整	52	(19)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162</u>	<u>7,110</u>

13. 客戶借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有期客戶借款		
— 有抵押	2,904,146	1,178,525
— 無抵押	<u>1,540,832</u>	<u>2,983,517</u>
總有期客戶借款	<u>4,444,978</u>	<u>4,162,042</u>
減：減值準備	<u>(1,425,041)</u>	<u>(1,102,700)</u>
賬面淨值	<u>3,019,937</u>	<u>3,059,342</u>

部份有期客戶借款以非上市證券或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及物業作抵押，並附有第三者擔保。

總賬面值及相應減值準備分析如下：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1,266,270	2,895,772	4,162,042
產生或購買的新資產	-	241,241	-	241,241
終止確認或償還的資產	-	-	(13,586)	(13,586)
匯兌差額	-	5,728	49,553	55,28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1,513,239	2,931,739	4,444,978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854	1,697,398	2,333,606	4,036,858
產生或購買的新資產	-	450,126	-	450,126
終止確認或償還的資產	(5,854)	(242,667)	(210)	(248,731)
由第二階段轉撥至第三階段	-	(605,001)	605,001	-
匯兌差額	-	(33,586)	(42,625)	(76,21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66,270	2,895,772	4,162,042

有期客戶借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86,930	1,015,770	1,102,700
其他變動(包括新增資產及 終止確認之資產)	-	158,152	164,189	322,34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	245,082	1,179,959	1,425,041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	334,923	631,357	966,285
其他變動(包括新增資產及 終止確認之資產)	(5)	(247,993)	384,413	136,41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6,930	1,015,770	1,102,700

除以上減值準備金額為港幣1,425,041,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02,700,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其他重大的逾期或需要作出重大減值撥備的客戶借款。

14.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374,380	492,122
按金、預付款、利息、其他應收款及其他	<u>1,942,981</u>	<u>1,731,198</u>
	2,317,361	2,223,320
減：減值準備	<u>(738,262)</u>	<u>(677,724)</u>
	<u><u>1,579,099</u></u>	<u><u>1,545,596</u></u>

應收賬款主要為須於一年以內以現金收回的應收經紀商款項及已退出投資應收款。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其減值撥備參考了債務人的信貸狀況評估，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減值準備為港幣738,262,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77,724,000元)。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的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第一階段 港幣千元	第二階段 港幣千元	第三階段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30,353	486,931	517,284
其他變動(包括新增資產及 終止確認之資產)	<u>–</u>	<u>1,278</u>	<u>159,162</u>	<u>160,440</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31,631	646,093	677,724
其他變動(包括新增資產及 終止確認之資產)	–	7,509	54,492	62,001
匯兌差額	<u>–</u>	<u>(12)</u>	<u>(1,451)</u>	<u>(1,463)</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u><u>–</u></u>	<u><u>39,128</u></u>	<u><u>699,134</u></u>	<u><u>738,262</u></u>

15. 交易證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	96,212	55,178
— 香港以外地區	2,155	2,973
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	699,167	922,064
— 香港以外地區	2,644,158	1,774,621
上市基金	—	1,320
非上市債權證券	44,464	60,594
衍生工具		
— 上市	—	5
— 非上市	15,856	13,351
	<u>3,502,012</u>	<u>2,830,106</u>
流動負債		
按公允值：		
上市股票證券		
— 香港	(298,876)	(168,002)
— 香港以外地區	(172,729)	(172,486)
上市債權證券		
— 香港以外地區	—	(6,151)
衍生工具		
— 上市	—	(63)
— 非上市	(35,900)	(31,666)
	<u>(507,505)</u>	<u>(378,368)</u>

16.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2,896,602	2,574,238

17. 銀行貸款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到期日詳情如下：		
一年以內	8,268,806	9,300,158
一年至兩年	2,506,868	120,290
兩年至五年	2,408,842	3,604,161
五年以上	335,544	359,944
	13,520,060	13,384,553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之抵押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861,375	891,969
— 無抵押	12,658,685	12,492,584
	13,520,060	13,384,553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之抵押品為：

- (a) 賬面值約港幣23.24億元的若干投資物業的抵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2.89億元)。

18. 應付債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6,737,985	13,793,500
期／年內新發行	3,289,650	9,363,230
期／年內償還	(3,289,650)	(6,042,625)
匯率調整	258,540	(376,12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96,525	16,737,985
------------	------------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到期日詳情如下：		
一年以內	-	3,239,610
一年至兩年	8,224,125	4,319,480
兩年至五年	8,772,400	9,178,895
	16,996,525	16,737,985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債券之抵押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債券：		
— 無抵押	16,996,525	16,737,985

19.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			
對第三方投資者的金融負債	(a)	<u>508,558</u>	<u>437,378</u>
非流動：			
對第三方投資者的金融負債	(a)	<u>6,524,690</u>	<u>6,441,964</u>

- (a) 對第三方投資者的金融負債由本集團的基金管理業務產生。本集團通過設立投資基金向第三方投資者發行基金份額募集資金。在投資基金退出期(或按照投資基金協議和經投資者批准的延長期)完結後，本集團需按照投資基金協議向投資者分配基金份額本金和對應的收益，唯分配的金額基於投資基金的業績表現釐定。本集團不對第三方投資者在投資基金中的基金份額本金和收益做出保證承諾。

20. 股本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普通股：				
期末／年末	<u>1,685,254</u>	<u>9,618,097</u>	<u>1,685,254</u>	<u>9,618,097</u>

21. 永續資本證券

	本 金 港 幣 千 元	分 派 港 幣 千 元	總 計 港 幣 千 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184,880	24,686	2,209,566
歸屬於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之盈利	–	78,993	78,993
分派予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	(78,929)	(78,92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184,880	24,750	2,209,630
歸屬於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之盈利	–	38,691	38,69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2,184,880	63,441	2,248,321

於二零二三年，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等值約港幣2,184,880,000元)的永續中期票據。於自發行日期起計首3年(即二零二六年九月八日)，永續中期票據的分派率為每年3.60%，其後將於每3個曆年重置一次。永續中期票據的分派乃按照分派率進行累計，且該等分派應於每年九月十一日按年支付。

永續中期票據並無到期日，本公司可酌情決定將分派款項遞延為永續年金。該等工具僅可由本公司選擇贖回。實質上，永續中期票據被視為永續資本證券。

22. 期限分析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若干金融工具期限分析，以合同約定折現值為基準，如下圖所示：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無期限	按要求	3個月 以下	3至12個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負債							
— 銀行貸款	-	-	(3,164,986)	(5,103,820)	(4,915,710)	(335,544)	(13,520,060)
— 其他金融負債	-	(499,062)	-	(9,496)	(2,480,236)	(4,044,454)	(7,033,248)
— 交易證券	(507,505)	-	-	-	-	-	(507,505)
— 應付債券	-	-	-	-	(16,996,525)	-	(16,996,525)
— 租賃負債	-	-	(3,199)	(17,701)	(53,374)	-	(74,274)
	<u>(507,505)</u>	<u>(499,062)</u>	<u>(3,168,185)</u>	<u>(5,131,017)</u>	<u>(24,445,845)</u>	<u>(4,379,998)</u>	<u>(38,131,612)</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期限	按要求	3個月 以下	3至12個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負債							
— 銀行貸款	-	-	-	(9,300,158)	(3,724,451)	(359,944)	(13,384,553)
— 其他金融負債	-	(437,378)	-	-	(2,394,774)	(4,047,190)	(6,879,342)
— 交易證券	(378,368)	-	-	-	-	-	(378,368)
— 應付債券	-	-	-	(3,239,610)	(13,498,375)	-	(16,737,985)
— 租賃負債	-	-	(7,439)	(13,034)	(18,049)	-	(38,522)
	<u>(378,368)</u>	<u>(437,378)</u>	<u>(7,439)</u>	<u>(12,552,802)</u>	<u>(19,635,649)</u>	<u>(4,407,134)</u>	<u>(37,418,770)</u>

23.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a)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外，期內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管理費收入：		
— 合營公司	—	341
— 聯營公司獲豁免採用權益法並 確認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之金融資產	39,471	39,905
聯營公司之顧問收入及其他服務收入	—	221
收取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 銀行利息收入*	3,160	10,139
股息收入：		
— 聯營公司獲豁免採用權益法並確認為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171,901	—
—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	322,503	299,232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 銀行貸款利息支出*	36,069	86,152
聯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 銀行之顧問費支出*	4,555	5,694

* 該等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b) 除了於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外，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有關連人士往來款包括：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聯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 關聯方銀行款項(包括於按金、 預付款及其他內)	236,807	55,884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銀行存款 (包括於信託賬戶內的銀行存款)	2,551,090	2,418,593
以下各方借款：		
— 聯營公司獲豁免採用權益法並確認為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2,198,473	2,182,717
— 聯營公司	986,895	971,883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銀行貸款	(2,000,000)	(2,000,000)
合營公司發行之集合投資計劃之權益 (包括於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789,218	977,72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乃產生自與證券商戶之正常證券交易，款項為無抵押、計息，並於要求時償還。

同系附屬公司／關聯方銀行之銀行存款及貸款乃產生自正常之公司融資業務。銀行存款按浮動息率賺取利息，而浮動息率乃根據銀行存款每日息率釐定。貸款均無抵押、計息，並需於一年內償還。

正常之放款業務所產生的所有聯營公司借款均為計息，其中部分為有抵押及部分為無抵押。

集合投資計劃之權益乃由合營公司按市場條款發行。

(c) 與中國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處於以國家控制實體佔主導地位的經濟制度中，國家控制實體由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及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國有實體」）。本集團與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放貸款和存款；發行和贖回由其他國有實體發行的債券；買賣和租賃房屋及其他資產；及提供和接收公用服務及其他服務。上述各項中，發放貸款和存款、租賃房屋及接收公用服務等交易乃於期內持續並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其餘類型的交易則偶有發生。

本集團認為這些交易並非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故毋須單獨披露。

(d) 上述若干有關連人士交易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24.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計提：		
— 已合併的結構性實體	2,106,525	2,029,493
— 未被合併的結構性實體	1,638,225	975,203
	<u>3,744,750</u>	<u>3,004,696</u>

- (b)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未來期間可收取之未貼現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到期	180,788	206,409
一年以上至兩年	122,054	163,598
兩年以上至三年	84,208	89,431
三年以上至四年	64,847	68,416
四年以上至五年	56,126	54,812
五年以上	147,185	155,766
	<u>655,208</u>	<u>738,432</u>

(c) 資產負債表外的敞口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平倉之衍生工具合約之公允值及合約或名義金額如下：

	資產／(負債)公允值		合約／名義金額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衍生工具合約	15,856	10,735	343,510	212,793
負債衍生工具合約	<u>(35,900)</u>	<u>(28,147)</u>	<u>2,172,322</u>	<u>1,989,702</u>

金融工具可因所指定工具之市場價格波動而變得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

該等金融工具之名義金額乃作為與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工具比較之基準，惟不一定顯示所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或該等工具之現時公允值。因此，並不代表本集團所面對之信貸或價格風險。

25. 金融工具

風險管理是本集團業務運作的基礎。本集團業務的主要內在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和股價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是爭取股東價值最大化及減少盈利的波幅，同時確保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之內。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工作是由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部執行，並由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副總裁領導。該架構能評估、識別及紀錄本集團之風險結構，以及確保業務部門關注、控制並系統地規避業務上可能發生的各方面風險。以下就本集團如何管理上述各項風險的方法作出簡述。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客戶借款、應收賬款、債務工具與非上市衍生金融工具。

信貸風險管理框架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全面的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及適當的信貸風險限額，以管理及控制可能出現的信貸風險。該等政策、程序及信貸風險限額會定期進行檢討及更新，以應對市況及業務策略的變動。

本集團的組織架構設立一套明確的權限及責任，用於監察對政策、程序及限制的遵守情況。

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副總裁直接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負責信貸風險管理，同時負責按照本集團設定的信貸風險管理原則及要求控制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敞口。

信貸風險管理已嵌入本集團所有業務單位。抵禦不良後果的第一道防線為業務部門及相關前線團隊。各業務範疇的部門主管負責牽頭落實及維持合適信貸風險監控措施。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部獨立於業務單位，負責信貸風險的管理，而這是一個持續的過程，用於識別、衡量、監察及控制信貸風險以確保有效的制衡，以及起草、檢討及更新信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其亦負責設計、開發及維護本集團的內部評級系統，並確保該系統符合相關監管規定。信貸風險由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部的副總裁批准，並每季度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關於客戶借款，一般建議在批准借款前，應先質押抵押品。所容許之借款金額則視乎客戶所提供抵押品之質素與價值。抵押品日後之價值與質素變動亦會受緊密監察，如有需要將採取修正行動。

應收賬款主要來自本集團投資活動。經紀商及交易對手之應收款一般可隨時要求償還。本集團已有既定程序選擇有優良信貸評級及／或信譽之經紀商／交易對手。

債務工具與非上市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亦同樣要求發行商與交易對手有優良信貸評級。

本集團有明確之政策以訂定及審批交易、信貸及投資額度限額以控制所面對之信貸風險程度與集中度。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明顯信貸集中度風險。

預期信貸虧損方法

本集團的政策要求至少每季度或在特定情況或因應市況下更為頻繁地對個別未結清款項進行檢討。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減值規定乃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本集團採用一般方法處理金融資產減值。根據一般方法，金融資產乃根據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情況，通過以下三階段進行轉撥：第一階段：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第二階段：永久預期信貸虧損—未出現信貸減值；及第三階段：永久預期信貸虧損—已出現信貸減值。

於釐定自初步確認以來違約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逾期天數、本集團的歷史經驗及市場基準等定量及定性評估相結合。於估計有期客戶借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通過運用行業趨勢及經驗豐富的信貸判斷(以反映定性因素)及通過使用概率加權情景來合併前瞻性經濟資料。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是金融工具的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按報告日期的實際利率貼現的結果。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無擔保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按35.92%至10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8%至100%)的違約概率及介乎5%至76%(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至94%)的違約虧損率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按無偏頗及概率加權的數額計量，該數額乃通過評估一系列可能的結果、金錢的時間價值以及有關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的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釐定。本集團於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中採用三種經濟情景來滿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要求。「基礎」情景代表最可能的結果，而另外兩個情景，分別為「最佳」情景及「較差」情景，則代表較低可能的結果，與「基礎」情景相比，該兩個情景的結果較為樂觀或悲觀。

本集團對經濟環境的觀點反映於每個情景所分配的概率，而本集團採用審慎及貫切的信貸策略，以確保減值準備的充足性。「基礎」情景獲分配較高的概率以反映最可能的結果，而「最佳」及「較差」情景獲分配較低的概率以反映較低可能的結果。概率於每季度更新一次。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批預期信貸虧損方法。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部負責預期信貸虧損方法的實施及維護，包括定期進行模型檢討及參數更新。倘預期信貸虧損方法有任何變更，本集團將按適當的程序進行審批。

於報告期末，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最高信貸風險(不計所持抵押品的價值)為其已扣除減值準備的賬面價值。

(b)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對即時及預期之流動資金需求作出定期評估，確保維持現金儲備與可供出售變現上市證券，並有來自主要金融機構之充足資金額度承諾，藉以應付短期與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對於具有法定流動性規定的附屬公司，本集團密切監察其流動性狀況。為確保嚴格遵守有關規定，本集團持續預留充足的現金儲備，以便有需要時即時注資。如有中長期的營運需要，管理層亦會考慮調整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本架構。一般而言，擁有外部股東的附屬公司自行負責流動性管理。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定期監控利率風險敞口以確保有關風險是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之內。

本集團的利率持倉源自司庫及業務營運活動。利率風險則源自司庫管理、客戶融資和投資組合。利率風險主要是由生息資產、負債及承擔在再定息的時差所致。利率風險由財務部按董事會授權管理，並由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部監察。管理利率風險的工具包括定期存款和利率掛鈎之衍生工具(如需要)。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為市場利率轉變出現波動而面臨風險。就本集團的計息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之政策主要交易於中短期到期或重新定價的金融工具。因此，由於現行市場利率水平的波動，本集團的公允值或現金流面臨的利率風險有限。

(d)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除港幣以外之外幣貨幣資產與負債之結餘及海外業務之淨投資。本集團大部份之貨幣資產與負債及海外業務之淨投資均為港幣、人民幣、美元及新加坡元面值，管理層意識到這些貨幣波動增加的可能性，並且會採取全盤考慮以管理匯率風險。

總體而言，本集團緊密監管匯率風險，在有需要時會考慮對重大匯率風險進行對沖行動。

(e) 股價風險

就分類為交易證券(附註15)、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附註11)及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附註12)，本集團須承受其股價變動的風險。除持有作中長期投資的非上市證券外，所有該等投資均為上市投資。

本集團之上市股票投資主要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納斯達克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交易證券的決定由指定的專業投資團隊作出，每個投資組合均受特定的投資及風險管理指引監督。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部每日對各個投資組合是否符合相應的指引進行獨立監察。歸入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股票投資和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金融資產投資以內的上市股票投資，是根據其中長期增長潛力挑選，並定期監察其表現與預期是否相符。

根據本集團所得的資料，定期對其非上市股票投資的表現進行評估。

26.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公允值等級

下表呈列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於報告期末定期計量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分為三個公允值等級。根據估值技術所使用輸入值是否可觀察及其重要性作出以下分類：

- 第一級估值：以第一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值，即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在活躍市場中的未調整報價計量
- 第二級估值：以第二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值，即其可觀察輸入值未能符合第一級輸入值要求，及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為並無市場數據可作參考的輸入值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公允值

本集團委任專業獨立估值師對若干金融工具進行估值，包括歸類為公允值等級第三級的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專業估值師直接向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副總裁以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專業估值師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編製分析公允值計量變動的估值報告，再由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副總裁以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專業估值師每年兩次與本集團分管風險管理與法律合規副總裁以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估值程序及結果，以配合報告日期。

除上述估值師外，本集團亦參考其他專業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報告，以確定若干於房地產投資相關權益之投資及部分其他私募投資的公允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資產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 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 上市股票證券	<u>7,157,022</u>	<u>-</u>	<u>-</u>	<u>7,157,022</u>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 上市股票證券	1,995,599	1,514,173	-	3,509,772
—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合 投資計劃	-	-	18,727,994	18,727,994
— 非上市優先股	-	-	5,768,601	5,768,601
— 非上市債權證券	<u>-</u>	<u>-</u>	<u>363,485</u>	<u>363,485</u>
	<u>1,995,599</u>	<u>1,514,173</u>	<u>24,860,080</u>	<u>28,369,852</u>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	98,367	-	-	98,367
— 上市債權證券	-	3,343,325	-	3,343,325
— 非上市債權證券	-	44,464	-	44,464
— 非上市衍生工具	<u>-</u>	<u>15,856</u>	<u>-</u>	<u>15,856</u>
	<u>98,367</u>	<u>3,403,645</u>	<u>-</u>	<u>3,502,012</u>
負債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	(471,605)	-	-	(471,605)
— 非上市衍生工具	<u>-</u>	<u>(35,900)</u>	<u>-</u>	<u>(35,900)</u>
	<u>(471,605)</u>	<u>(35,900)</u>	<u>-</u>	<u>(507,505)</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港幣千元	第二級 港幣千元	第三級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資產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 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				
— 上市股票證券	<u>6,572,616</u>	<u>—</u>	<u>—</u>	<u>6,572,616</u>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				
— 上市股票證券	1,541,957	—	—	1,541,957
— 非上市股票證券／集合 投資計劃	—	—	19,410,839	19,410,839
— 非上市優先股	—	—	5,844,212	5,844,212
— 非上市債權證券	<u>—</u>	<u>—</u>	<u>453,875</u>	<u>453,875</u>
	<u>1,541,957</u>	<u>—</u>	<u>25,708,926</u>	<u>27,250,883</u>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	58,151	—	—	58,151
— 上市債權證券	—	2,696,685	—	2,696,685
— 上市衍生工具	—	5	—	5
— 上市基金	1,320	—	—	1,320
— 非上市債權證券	—	60,594	—	60,594
— 非上市衍生工具	<u>—</u>	<u>13,351</u>	<u>—</u>	<u>13,351</u>
	<u>59,471</u>	<u>2,770,635</u>	<u>—</u>	<u>2,830,106</u>
負債				
交易證券：				
— 上市股票證券	(340,488)	—	—	(340,488)
— 上市基金	—	(6,151)	—	(6,151)
— 上市衍生工具	—	(63)	—	(63)
— 非上市衍生工具	<u>—</u>	<u>(31,666)</u>	<u>—</u>	<u>(31,666)</u>
	<u>(340,488)</u>	<u>(37,880)</u>	<u>—</u>	<u>(378,368)</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公允值為港幣1,514,173,000元的一項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金融資產早前採用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估值技術釐定為公允值等級的第三級。由於已獲得證券報價且並無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進行估值，因此股本證券自第三級及第二級轉移。公允值等級各級別之間並無其他轉移。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值為港幣732,484,000元的一項透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金融資產早前採用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的估值技術釐定為公允值等級的第三級。由於已獲得活躍市場的未調整報價，此股票證券的公允值計量相應由公允值等級的第三級轉移至第一級。公允值等級各級別之間概無其他轉移。

第二級公允值計量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值

第二級上市及非上市債權證券及衍生工具的公允值是採用經紀報價而釐定。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的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值 增加／(減少)	對損益表 的有利／ (不利)影響 港幣千元
市場可比較公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	20%至30%	5% (5%)	(194,232) 194,232
	市場倍數	0.8至20.4	5% (5%)	(599,335) 599,335
	控制權溢價	0%至18.9%	5% (5%)	308 (3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值 增加／(減少)	對損益表 的有利／ (不利)影響 港幣千元
市場可比較公司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	20%至30%	5% (5%)	(177,188) 177,188
	控制權溢價	0%至25%	5% (5%)	306 (306)
	市場倍數	0.8至21.5	5% (5%)	251,089 (251,089)
	清盤可能性	10.00%至10.00%	5% (5%)	(19,355) 19,355

於釐定第三級的金融工具公允值時，除會採用近期交易法為估值技術外，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值的估值技術如下：

非上市股票投資的公允值估計是適當地合併採用：

- (1) 參考第三方提供的資本報表、管理信息及估值報告；
- (2) 由近期相類似資產之出售價、活躍市場所報之市場價格與該交易資產之財務指標(如淨賬面值與淨經營利潤等)作出推算；及
- (3)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相若上市公司適用的市價盈利比率(「市盈率」)、股價淨值比率(「市賬率」)、企業價值對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比率(「企業價值／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及企業價值對銷售額比率(「企業價值／銷售額」)，並按該投資項目所處的特殊狀況作調整。

本集團在納斯達克上市的若干股份，在指定期限內受銷售限制。公允值計量採用其他類似但不受限制的證券報價以作調整，以反映該限制的影響，參照認沽期權模型後而作出調整。

優先股份及債權證券的公允值是分別採用權益分配模型及折讓未來現金流方法估計。未來現金流乃按管理層在考慮市場現況後，就其在報告期末可藉終止合約而收取或支付的最佳估計金額而進行估計。採用的貼現率是在報告期末適用於相若工具的市場利率。期權合約的公允值是採用期權估值模式如柏力克－舒爾斯期權估值模式估計。輸入值則是以報告期末的相關市場資料為基礎。

本期間於第三級的金融工具結餘變動如下：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上市 股票證券 港幣千元	非上市 股票證券／ 集合投資 計劃 港幣千元	非上市 優先股 港幣千元	非上市 債權證券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32,484	23,002,403	5,361,456	456,435	29,552,778
購入	–	332,783	–	–	332,783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 未實現收益／(損失)					
淨額	–	(3,604,493)	495,040	4,123	(3,105,330)
匯兌調整	–	(281,733)	(83,114)	(6,683)	(371,530)
出售	–	(38,121)	70,830	–	32,709
重新分類	(732,484)	–	–	–	(732,484)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19,410,839	5,844,212	453,875	25,708,926
購入	–	270,894	–	–	270,894
於損益表中確認的 未實現收益或損失					
淨額	–	(917,324)	88,411	(93,158)	(922,071)
匯兌調整	–	144,354	43,769	2,768	190,891
出售	–	(180,769)	(57,881)	–	(238,650)
重新分類	–	–	(149,910)	–	(149,910)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	18,727,994	5,768,601	363,485	24,860,080

27. 分部資料

本集團所經營之業務主要分由業務單位管理及執行。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內部呈報方式一致。

基金管理業務

基金管理業務指本集團自外部投資者籌集資金及對特定客戶應用本集團的種子資金，應用專業知識及經驗按法律、規例及基金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並為投資者尋求最大利益。基金管理業務由一級市場投資、二級市場投資及母基金投資組成。

- 一級市場投資：以非上市股權證券或股權衍生工具為主要方式，投資並參與被投資公司的管理，最終通過上市或其他途徑完成項目退出。投資領域包括新經濟、人工智能及先進製造、新能源、醫療健康及養老、海外併購及基礎設施、房地產、飛機產業鏈、消費市場、財富管理及其他。
- 二級市場投資：提供多元化的金融服務，包括資產管理、投資管理及投資顧問活動。產品包括絕對回報基金、債券基金及股票基金。
- 母基金投資：母基金一方面投資於光大控股發起並管理的基金，同時亦投資於擁有良好過往業績及管治的外部基金，雙邊並行。母基金能夠為特大型機構提供集流動性、潛在回報為一體的一站式金融服務方案。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本集團利用自有資金進行以下三類投資，以促進基金管理業務發展及優化本集團的收入結構。它們分別為：

- 重要投資企業：聚焦飛機租賃、人工智能物聯網及養老產業平台；
- 財務性投資：投資於股權、債券、結構性產品及其他投資；及
- 基石性投資：持有中國光大銀行及光大證券，分享較穩定的收益和股息收入。

業務分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基金管理業務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報告 分部總計	總計
	一級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二級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母基金 投資 港幣千元	重要 投資企業 港幣千元	財務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基石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30,987	15,143	19,677	-	115,606	-	181,413	181,413
投資收入／(虧損)淨額	(87,630)	241,629	(15,954)	(40,286)	1,273,992	322,503	1,694,254	1,694,254
其他來源之收入／(虧損)	-	(31,842)	-	-	49,918	-	18,076	18,076
總收入／(虧損)	<u>(56,643)</u>	<u>224,930</u>	<u>3,723</u>	<u>(40,286)</u>	<u>1,439,516</u>	<u>322,503</u>	<u>1,893,743</u>	<u>1,893,743</u>
分部經營業績	(363,332)	170,546	(5,308)	(43,329)	1,297,719	322,503	1,378,799	1,378,799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								(597,62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96,225)	-	-	73,500	4,967	290,178	172,420	172,420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u>2,171</u>	<u>-</u>	<u>-</u>	<u>-</u>	<u>(27)</u>	<u>-</u>	<u>2,144</u>	<u>2,144</u>
除稅前盈利／(虧損)	(557,386)	170,546	(5,308)	30,171	1,302,659	612,681	1,553,363	<u>955,743</u>
減：非控股權益	<u>(23,728)</u>	<u>(45,963)</u>	<u>15</u>	<u>-</u>	<u>(142,329)</u>	<u>-</u>	<u>(212,005)</u>	
分部業績	<u>(581,114)</u>	<u>124,583</u>	<u>(5,293)</u>	<u>30,171</u>	<u>1,160,330</u>	<u>612,681</u>	<u>1,341,358</u>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44,051	39,844	4,778	17,071	29,665	-	235,409	
在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的 減值虧損	<u>254,782</u>	<u>-</u>	<u>-</u>	<u>3,043</u>	<u>7,958</u>	<u>-</u>	<u>265,783</u>	

*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主要包括未分配的財務費用、人員費用及其他經營費用。分部費用及未分配的企業費用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基準計量。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基金管理業務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總計 港幣千元
	一級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二級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母基金 投資 港幣千元	重要 投資企業 港幣千元	財務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基石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報告 分部總計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53,293	15,169	27,955	–	116,710	–	213,127	213,127
投資(虧損)/收入淨額	(445,661)	137,275	(68,004)	(113,947)	(198,446)	299,232	(389,551)	(389,551)
其他來源之(虧損)/收入	–	18,473	–	–	(114,057)	–	(95,584)	(95,584)
總(虧損)/收入	<u>(392,368)</u>	<u>170,917</u>	<u>(40,049)</u>	<u>(113,947)</u>	<u>(195,793)</u>	<u>299,232</u>	<u>(272,008)</u>	<u>(272,008)</u>
分部經營業績	(572,263)	111,847	(53,772)	(159,882)	(437,770)	299,232	(812,608)	(812,608)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								(865,099)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76,372)	–	–	25,340	515	228,465	177,948	177,948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u>(20,286)</u>	<u>–</u>	<u>–</u>	<u>–</u>	<u>(16)</u>	<u>–</u>	<u>(20,302)</u>	<u>(20,302)</u>
除稅前(虧損)/盈利	(668,921)	111,847	(53,772)	(134,542)	(437,271)	527,697	(654,962)	<u>(1,520,061)</u>
減：非控股權益	<u>14,958</u>	<u>(42,988)</u>	<u>–</u>	<u>–</u>	<u>28,246</u>	<u>–</u>	<u>216</u>	
分部業績	<u>(653,963)</u>	<u>68,859</u>	<u>(53,772)</u>	<u>(134,542)</u>	<u>(409,025)</u>	<u>527,697</u>	<u>(654,746)</u>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09,878	58,173	14,040	28,650	72,332	–	283,073	
在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的 減值虧損	<u>123,899</u>	<u>–</u>	<u>–</u>	<u>45,935</u>	<u>56,653</u>	<u>–</u>	<u>226,487</u>	

*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主要包括未分配的財務費用、人員費用及其他經營費用。分部費用及未分配的企業費用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基準計量。

其他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基金管理業務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報告 分部總計	總計
	一級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二級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母基金 投資 港幣千元	重要 投資企業 港幣千元	財務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基石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16,108,644	3,851,770	6,237,881	3,080,823	22,107,595	7,303,729	58,690,442	58,690,442
聯營公司投資	1,125,632	-	-	2,086,386	318,444	13,561,100	17,091,562	17,091,562
合營公司投資	737,341	-	5,513	-	-	-	742,854	742,854
未分配的企業資產								359,687
總資產								<u>76,884,545</u>
分部負債	2,874,032	1,495,053	4,389,100	-	2,281,665	-	11,039,850	11,039,850
未分配的企業負債								29,988,364
稅項準備								552,220
遞延稅項負債								<u>1,560,767</u>
總負債								<u>43,141,201</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基金管理業務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報告 分部總計	總計
	一級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二級 市場投資 港幣千元	母基金 投資 港幣千元	重要 投資企業 港幣千元	財務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基石性 投資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17,936,342	3,308,559	9,387,545	2,965,019	16,406,076	6,572,732	56,576,273	56,576,273
聯營公司投資	1,303,681	-	-	2,200,058	325,498	13,188,214	17,017,451	17,017,451
合營公司投資	724,263	-	5,540	-	-	-	729,803	729,803
未分配的企業資產								362,478
總資產								<u>74,686,005</u>
分部負債	2,432,840	1,045,453	4,664,160	-	2,181,641	-	10,324,094	10,324,094
未分配的企業負債								29,668,914
稅項準備								672,775
遞延稅項負債								<u>1,370,151</u>
總負債								<u>42,035,934</u>

地區分項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ii)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服務提供地點劃分。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劃分。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按業務所在地點劃分。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及其他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香港及其他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55,239	126,174	181,413	57,103	156,024	213,127
投資收入／(虧損)淨額	1,700,952	(6,698)	1,694,254	(19,933)	(369,618)	(389,551)
其他來源之收入／(虧損)	(92,505)	110,581	18,076	(79,675)	(15,909)	(95,584)
	<u>1,663,686</u>	<u>230,057</u>	<u>1,893,743</u>	<u>(42,505)</u>	<u>(229,503)</u>	<u>(272,008)</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及其他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香港及其他 港幣千元	中國內地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指定非流動資產	<u>2,371,113</u>	<u>21,362,201</u>	<u>23,733,314</u>	<u>2,493,088</u>	<u>21,039,442</u>	<u>23,532,530</u>

28. 訴訟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作出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二零二四年九月九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公告(「公告」)，當中披露(其中包括)有關方明(「原告」)因英利國際置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權轉讓糾紛而針對本集團的訴訟(「本次法律訴訟」)的事項。若干對本集團日常營運而言影響不大的資產在本次法律訴訟中被保全。

繼本公司提出上訴後，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本公司收到重慶市高級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書，裁定(其中包括)撤銷重慶市第五中級人民法院(「一審法院」)的民事判決，並將案件發回一審法院重審。本公司隨後收到本公司作為被告的民事起訴狀(「民事起訴狀」)，其中原告主張認為交易股權對價存在分歧，要求本公司返還賠償原告財物、財產損失和其他相關損失，要求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為其餘被告共同承擔返還賠償責任。根據民事起訴狀，相關財物和相關損失所涉及的金額暫未明確。

本公司繼續堅信上述有關針對本集團的指控無法律依據。本集團將盡一切可能竭力對原告之申索進行抗辯，並保留就任何損害對原告採取法律行動之權利。本公司認為，本次法律訴訟對本公司業務經營及償債能力不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繼續高度重視本次法律訴訟的後續進展，盡最大努力維護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法律法規提供進一步資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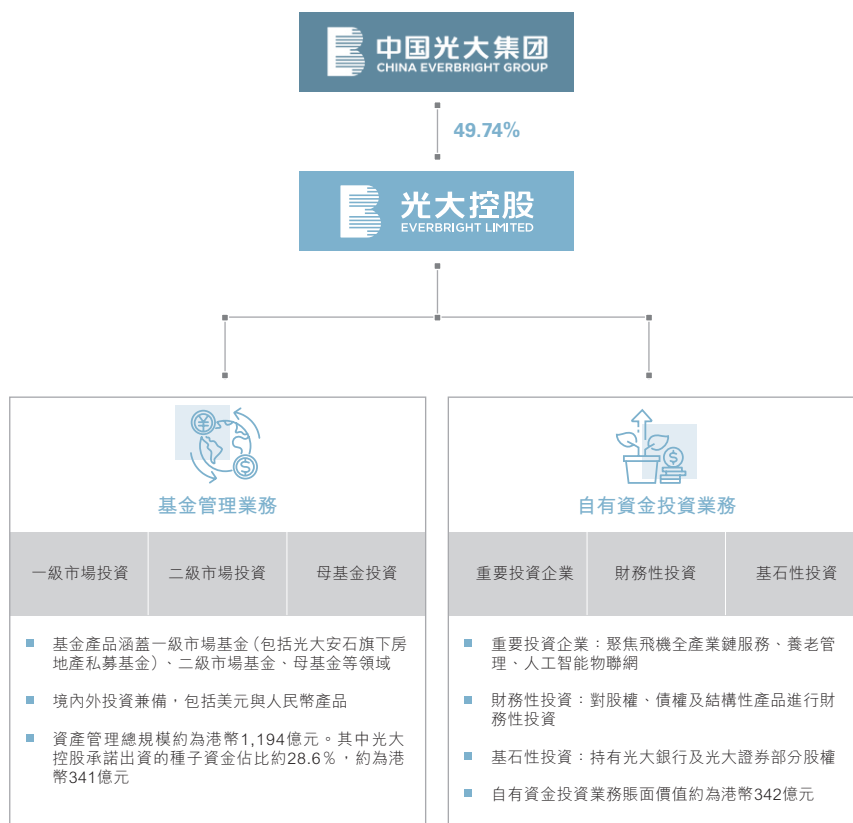
業務概覽

光大控股是中國領先的跨境資產管理及私募股權投資公司，是一家以私募基金投資及管理為核心業務的在港上市公司，擁有超過27年跨境資產管理以及私募投資經驗，多次被評為中國最佳PE機構之一。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光大集團」)是公司最大股東，間接持有光大控股49.74%的股份。

基金管理業務方面，截至2025年6月30日，光大控股在管資產管理總規模「AUM」¹折合港幣約為1,194億元，基金數量72隻，涵蓋一級市場基金、二級市場基金、母基金、S基金等豐富的資產管理產品，與投資者共同培育了眾多具有高增長潛力的企業。光大控股充分發揮跨境投資平台的作用，支持戰略性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支持科技創新與培育新質生產力，助力實體經濟發展。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方面，光大控股培育了中國最大的獨立經營性飛機租賃商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飛租賃」)，整合中國多個中高端養老企業形成了優質的養老品牌中國光大養老健康產業有限公司(「光大養老」)，投資了人工智能物聯網領域的特斯聯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斯聯」)。光大控股亦適時利用自有資金投資於兼顧平衡收益性和流動性的金融資產。此外，公司還持有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銀行」)和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證券」)的部分股權，作為基石性投資。

¹ 資產管理總規模在一級市場投資及母基金市場投資中指基金投資人(包括光大控股作為投資人)的認繳承諾資本，在二級市場投資中指基金淨值。



回顧與分析

宏觀形勢及行業回顧

2025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因關稅挑戰而遭受顯著擾動。世界銀行將全年全球經濟增長預期從年初的2.7%下調至2.3%，創2008年金融危機以來非衰退時期的最低增速。同期，中國貨幣與財政政策圍繞「穩增長」目標協同發力，加大逆周期調節力度，推動經濟運行延續穩中向好態勢。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5.3%，展現出強大韌性與活力。

2025年上半年，全球資本市場受關稅戰衝擊寬幅震蕩，主要股指普遍深度回調，隨著美中歐關稅談判推進，4月中旬起資本市場強勢反彈。美國三大指數均創歷史新高(標普500漲5.50%)，德國DAX以20.09%領漲歐洲市場，亞太區韓國綜指以28.01%漲幅居首，日本股市震蕩後微漲1.49%。

2025年上半年，中國資產吸引力持續增強，港股在美聯儲政策搖擺與人民幣匯率波動的雙重壓力下逆勢走強。得益於人工智能、新消費和創新藥等新動能的不斷湧現，港股市場持續活躍，恒生指數收漲21%，恒生科技指數漲19%；新股市場活躍度同步迸發，主板IPO數量同比增長43%至43家，募資額大幅增長688%至港幣1,067億元，吸引國際資本加速回流。政策端同步發力，港交所5月推出「科企專線」(允許上市規則第18C章下的企業保密提交申請)，進一步拓寬硬科技企業赴港上市通道。A股市場相較海外市場，指數整體相對平穩，上證指數上漲2.76%，深圳成指上漲0.48%，創業板上漲0.53%，科創50上漲1.46%，成交量均明顯放大；上半年，A股日均成交人民幣1.35萬億元，同比增長55%。在政策的有力支持和經濟的復蘇預期下，市場信心明顯提振，AI人工智能驅動科技領域創新發展，新發展理念引領新質生產力加速形成，長期向好格局正逐步夯實。

經歷數年調整，中國私募股權行業在政策與產業變革的雙重催化下初現觸底回升信號。募資端，銀行、險資、政府引導基金等耐心資本加速入場，推動2025上半年新募集基金數量及規模呈現止跌回穩態勢。投資端同步修復，投資項目數量實現近三年來首次同比回升，資金持續向半導體設備、IT、生物技術等硬科技領域聚集，投資邏輯從追求短期收益轉向深度賦能。退出渠道也迎來拓寬，上半年港股IPO強勁復蘇，A股IPO穩中有進，上半年上市企業同比上升逾三成；疊加併購等多元化退出機制，行業生態持續優化。中國私募股權行業有望邁入新發展周期，市場景氣度與投資者信心同步修復，長期耐心資本加速湧入，技術創新浪潮形成支撐，行業復蘇拐點態勢逐步確立。

2025年上半年業務要點回顧

2025年上半年，儘管面臨複雜多變的國內外環境，光大控股作為中國領先的跨境資產管理公司，保持戰略定力，聚焦主責主業，展現出強大經營韌性。公司秉承長期價值投資理念，發揮耐心資本投資優勢，經過多年的培育與賦能，多個優質投資項目在今年迎來價值爆發期，為公司貢獻了良好的投資收益，帶動公司整體經營質效大幅改善。

報告期內，公司積極把握行業回暖和資本市場活躍窗口，積極調整募資、投資、退出等策略，將公司資源和業務重心繼續向優勢產品聚焦，釋放價值潛能，主要業務成效如下：

一是發揮集團化運營優勢，加強募資協同體系。2025年上半年，公司新完成設立淮安洪澤光啟基金和廈門海洋高新產業發展基金，總規模為人民幣25億元。淮安基金關注成長階段的新能源、新材料和智能製造等項目，上半年已完成首期實繳到位；廈門海洋基金關注海洋科技成果孵化轉化，助力海洋經濟高質量發展。同時，多隻基金已完成立項，目前正按照既定規劃有序推進中。

二是穩固核心主營業務，驅動業績強勁復蘇。報告期內，基金及自有資金層面合計退出金額港幣20.18億元，完成小鵬汽車(新能源造車新勢力)、大普通信(移動通信解決商)、Taboola(AI驅動的原生廣告及內容推送平台)三筆完全退出，部分退出了軟通動力、德康農牧、第四範式等多個項目，MOIC(退出比成本倍數)約2.78倍，全面帶動多隻基金DPI提升，為基金LP帶來了可觀收益。Circle、德康農牧、網易雲音樂等已上市項目在上半年均有良好的市場表現，為公司貢獻較好的投資收益。二級市場基金上半年精準把握結構性機會，投資業績表現較好，其中光大可轉債機會基金榮獲巴克萊評選的同類基金業績排名的第二名。

三是錨定科技創新戰略，佈局重點行業領域。公司基於深刻的產業洞察和前瞻性的戰略視野，在上半年加快投資節奏，重點聚焦人工智能、芯片半導體、生物醫藥等戰略性新興產業，基金層面合計投資約港幣2.64億元。培育並支持多家科技領軍企業，包括長江存儲和武漢新芯(均為國產存儲芯片巨頭)、恒翼生物(腫瘤及自免創新藥研發企業)、鈞嵌傳感(國產工業自動化模塊及新能源車核心傳感器戰略供應商)、鈦動科技(大數據與BI領域服務商)等，支持中國科創企業做優做強。同時通過母基金支持了助力中國「科技創新+產業賦能」的金鎰資本、鐘鼎資本等，發揮母基金資源放大、風險分散、收益多元的優勢。

四是優化經營管理，釋放發展新動能。公司持續優化融資結構，上半年把握國內降息周期，發行人民幣30億元的2025年第一期中期票據，年利率2.09%，創公司歷史債券發行票面利率新低。報告期內，公司整體融資成本同比下降133個基點至3.14%，財務費用同比下降38%，業務及管理費用同比下降10%，降本增效成果顯著。公司持續優化風險管理體系，通過推進風險資產分級分類、強化動態估值管理及構建風險監測預警機制，實現全流程風險防控效能提升。

五是響應民生戰略，服務商業消費。報告期內，光大控股發揮旗下產業優勢，提升產品服務品質，以滿足居民日益增長的消費服務需求。其中，商業消費方面，旗下光大安石已在全國9個城市成功打造18個「大融城」購物中心，管理規模約260萬平方米，創造了3.77萬個工作崗位，2025年上半年累計服務消費者近1.21億人次，服務商戶超過4,500個。報告期內，北京重點消費類基礎設施及城市更新項目「中關村ART PARK大融城」一期順利開業，有效帶動消費體驗升級，擴大內需。銀髮經濟方面，通過旗下的光大養老，在全國49個城市提供了3萬餘張養老床位，立足機構養老核心業態，光大養老努力打造「醫康養結合」和「養老金融」特色養老產業，不斷提升養老智慧化水平，滿足多層次養老需求。

六是強化ESG體系，推動可持續發展。報告期內，公司強化董事會多元化構成，增補一位女性獨立非執行董事。持續推動將ESG理念納入到公司管理決策流程，通過自有資金以及各個基金平台，投資並管理多領域多元化的ESG項目；強化合規管理體系，發佈了包括《一級市場投資負面清單》、《投資項目盡職調查指引(試行版)第二次修訂》等規章制度，不斷提升員工合規意識，報告期內未出現ESG風險合規事件。響應香港政府綠色轉型政策，推行綠色辦公及可持續採購，鼓勵綠色出行。新開業的北京「中關村ART PARK大融城」，通過系統性的技術應用與管理優化節能減排，已成為首都綠色轉型標桿。高度重視人才發展和培訓，共舉辦了32個培訓項目，覆蓋2,046人次。此外，公司切實關愛在港基層青少年及長者群體，支持特區政府「共創明Teen」計劃，積極推進「光彩校園」品牌公益項目，加強與香港基層社區的合作，落實「消鼠奇兵」灣仔社區鼠擋安裝，開展「向光而行健康相伴」沙田社區健康檢查、「惜食堂」義工等項目，服務社區人群超過萬人，並持續推進鄉村振興及消費幫扶工作，彰顯央企社會責任擔當。報告期內公司MSCI(明晟)ESG(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維持為A級，並獲得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HKIRA)頒發的「BEST ESG(S)」獎項。

2025年上半年，公司熊貓債發行摘要如下：

債券簡稱	發行日期	發行規模	募集資金用途
25光大控股MTN001	2025年6月	人民幣30億元	扣除承銷費後用於償還境內到期的中期票據

財務表現分析

收入情況

各主要收入項目 (港幣億元)	2025年 上半年	2024年 上半年	變動
客戶合約收入，主要包括：	1.81	2.13	(15%)
— 管理費收入	0.53	0.81	(35%)
— 表現費及諮詢費收入	0.13	0.17	(24%)
投資收入／(虧損)，主要包括：	16.94	(3.90)	不適用
— 利息收入	2.36	2.83	(17%)
— 股息收入	6.79	5.44	25%
— 已實現投資虧損	(1.99)	(0.04)	(>100%)
— 未實現投資收入／(虧損) ²	9.81	(12.13)	不適用
其他來源之收入／(虧損)	0.19	(0.95)	不適用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72	1.78	(3%)
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0.02	(0.20)	不適用
收入總額³	20.68	(1.14)	不適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總收入港幣20.68億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港幣21.82億元。客戶合約收入同比減少港幣0.32億元，主要是由於部分基金逐漸進入退出期或延長期，使得管理費收入有所下降。投資收入方面，受益於項目估值回升，未實現投資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港幣21.94億元，同時股息收入穩中有升，使得投資收入由去年同期的虧損港幣3.90億元，改善至報告期的收入港幣16.94億元。

² 基金派發股息會導致淨資產值下降，因此在確認股息收入時，同步會確認相同金額的未實現投資虧損。

³ 收入總額計算方法為客戶合的收入+投資收入／(虧損)+其他來源之收入／(虧損)+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應佔合營公司盈利減虧損。「收入總額」是本集團管理層用來監察業務表現和財務狀況的計量工具，或不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報類似項目作比較。

各項收入同比變化的主要原因是：

- (一)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客戶合約收入港幣1.81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港幣0.32億元。報告期內，管理費收入為港幣0.53億元，同比下滑港幣0.28億元，呈溫和收窄態勢；表現費及諮詢費收入為港幣0.13億元，下降港幣0.04億元。上述客戶合約收入呈現的下降態勢，主要是受基金業務周期性的影響。
- (二) 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實現投資收入港幣16.94億元，對比去年同期投資虧損港幣3.90億元，顯著提升了港幣20.84億元。

其中，股息收入達港幣6.79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1.35億元，主要得益於基金管理業務所收股息的增長。

未實現投資收入錄得港幣9.81億元，較去年同期的虧損港幣12.13億元大幅改善港幣21.94億元。主要原因如下：在自有資金投資業務方面，重要投資企業估值企穩，其未實現估值虧損由去年同期的港幣1.43億元收窄至港幣0.57億元(截至2024年底，相關重要投資企業的賬面值為港幣25.98億元)。財務性投資錄得未實現收入港幣11.57億元，與去年同期的虧損港幣3.28億元相比，顯著改善港幣14.85億元，這主要源於投資項目基本面改善及資本市場回暖帶來的估值回升(截至2024年底，相關財務性投資的賬面值為港幣47.95億元)。基金管理業務投資產生未實現虧損港幣1.20億元，與去年同期的虧損港幣7.42億元相比，顯著改善港幣6.22億元。

- (三)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來源之收入為港幣0.19億元，去年同期為虧損港幣0.95億元。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為港幣1.72億元，與去年同期相當，其中應佔光大證券之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0.62億元，應佔中飛租賃之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0.50億元，應佔光大嘉寶之虧損較去年同期的應佔盈利下降了港幣1.55億元。

各主要業務板塊收入

各主要業務板塊收入 (港幣億元)	2025年 上半年	2024年 上半年
— 基金管理業務之虧損	(0.22)	(3.58)
—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之收入	<u>20.90</u>	<u>2.44</u>
收入總額	<u><u>20.68</u></u>	<u><u>(1.14)</u></u>

按業務板塊劃分，報告期內本集團基金管理業務錄得虧損港幣0.22億元，較去年同期的虧損港幣3.58億元大幅收窄港幣3.36億元，同比改善94%。

主要變動原因如下：(1)本集團以種子資金投資所管理基金，其產生的未實現虧損由去年同期的港幣7.42億元顯著收窄至報告期的港幣1.20億元；(2)報告期內，基金管理業務板塊的已實現收益由去年同期的港幣0.42億元轉為報告期的虧損港幣2.00億元；(3)報告期內，受益於良好的項目退出，板塊股息收入達港幣2.69億元，同比大幅增長89%(去年同期：港幣1.42億元)，部分抵銷了已實現投資虧損的影響。

報告期內，本集團自有資金投資業務實現收入港幣20.90億元，較去年同期港幣2.44億元大幅攀升港幣18.46億元，升幅達757%，主要變動原因如下：(1)受項目基本面改善及資本市場表現，自有資金投資項目的市值及年度估值顯著回升，其未實現收入由去年同期的虧損港幣4.71億元扭轉為報告期的收入港幣11.00億元；(2)重要投資企業及基石性投資表現提升，如應佔中飛租賃之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0.50億元，及應佔光大證券之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港幣0.62億元。

利潤情況

各主要業務板塊盈利 (港幣億元)	2025年 上半年	2024年 上半年	變動
基金管理業務之虧損	(4.62)	(6.39)	28%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之盈利／(虧損)：	18.03	(0.17)	不適用
— 重要投資企業	0.30	(1.35)	不適用
— 財務性投資	11.60	(4.09)	不適用
— 基石性投資	6.13	5.27	16%
減：未分配的企業費用，稅項及優先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盈利	(9.42)	(6.26)	(50%)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淨利潤／(虧損)	<u>3.99</u>	<u>(12.82)</u>	<u>不適用</u>

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為港幣3.99億元，較去年同期股東應佔淨虧損港幣12.82億元成功實現扭虧為盈，業績顯著改善：

- (一) 基金管理業務報告期錄得虧損港幣4.62億元，主要源於所持投資項目的估值調整。報告期內，基金管理業務的已實現收益由去年同期的港幣0.42億元轉為報告期的虧損港幣2.00億元，而未實現虧損由去年同期的港幣7.42億元顯著收窄至報告期的港幣1.20億元。這體現了投資組合的主動管理成效，有效緩衝賬面未實現虧損對損益表的衝擊。
- (二)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報告期錄得盈利港幣18.03億元，較去年同期(虧損港幣0.17億元)成功扭虧為盈。主要受益於：財務性投資之盈利由去年的虧損港幣4.09億元扭轉為報告期的盈利港幣11.60億元，財務性投資表現顯著提升。此外，來源於重要投資企業之盈利由去年的虧損港幣1.35億元轉為報告期內的盈利港幣0.30億元。

股息

每股(港幣)	2025年 上半年	2024年 上半年	變動
每股盈利／(虧損)	0.24	(0.76)	不適用
每股中期股息	0.05	0.05	不變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稅後淨利潤為港幣3.99億元，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達港幣1.71億元，投資活動現金亦錄得淨流入港幣2.11億元。本公司在報告期內整體實現扭虧為盈，流動性保持充裕，整體財政、業務和經營狀況保持穩健。秉承與股東分享公司經營成果的慣例，董事會宣派2025年中期股息為每股港幣0.05元(2024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5元)。

關鍵財務比率

關鍵財務數據 ⁴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變化量
計息負債比率 ⁵	90%	92%	-2百分點
淨計息負債比率 ⁶	86.3%	86.8%	-0.5百分點
資產負債率 ⁷	56.1%	56.3%	-0.2百分點
流動比率 ⁸	193.1%	135.6%	+57.5百分點

⁴ 計息負債比率、淨計息負債比率、資產負債率及流動比率是本集團管理層用來監察業務表現和財務狀況的計量工具，或不能與其他公司所呈報類似項目作比較

⁵ 計息負債比率計算方法為計息負債(包括銀行貸款+應付票據+應付債券)／權益總額×100%

⁶ 淨計息負債比率計算方法為(計息負債-可動用現金)／權益總額×100%

⁷ 資產負債率計算方法為(負債總額／資產總額)×100%

⁸ 流動比率計算方法為(流動資產／流動負債)×100%

本集團貫徹精細化的成本管控，通過科技及電子化手段，提升運營效率，2025年上半年經營成本⁹為港幣3.67億元，同比下降10.3%，體現了控本增效的運作成果。

報告期本集團成功實現扭虧為盈，權益總額從去年底的港幣327億元提升至報告期末的港幣337億元，對計息負債比率有正面影響。截至2025年6月底，本集團計息負債比率為90%，對比2024年末減少2個百分點，體現降槓桿成效。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底可動用現金儲備為港幣13.82億元(2024年底：港幣17.86億元)，如減去可動用現金，淨計息負債比率為86.3%，對比2024年末下降0.5個百分點。

截至2025年6月底，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港幣81億元，可使用但未提取的銀行授信額度約港幣49億元，流動性保持充裕，整體財政保持穩健。

⁹ 經營成本包括員工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和其他經營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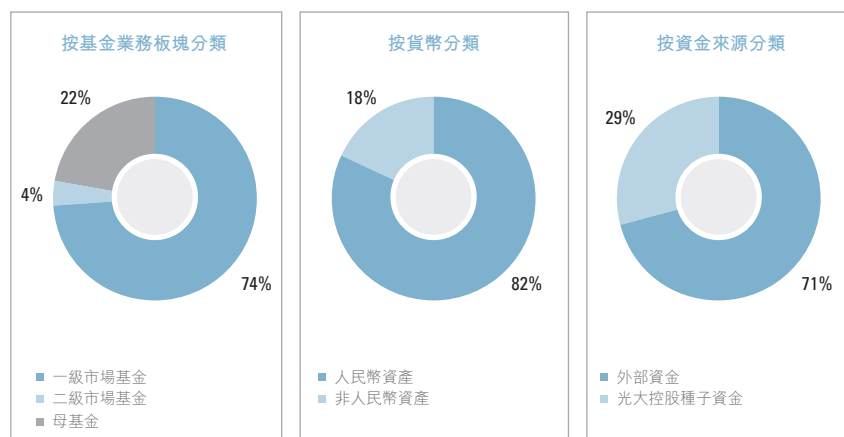
經營表現分析

基金管理業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光大控股旗下基金的資產管理總規模約為港幣1,194億元，較去年年末增長約港幣20億元。報告期內新設立基金2隻，新增募資金額約為港幣27.41億元。

光大控股旗下基金募資來源廣泛，外部投資者以機構投資者為主，涵蓋商業銀行、保險公司、家族辦公室、政府機構等多元化機構。從幣種角度分析，人民幣基金約等值港幣978億元，佔比82%；非人民幣基金約等值港幣216億元，佔比18%。從基金性質分析，公司基金管理業務共管理43隻一級市場基金、20個二級市場基金及專戶，及9隻母基金產品。

報告期內，光大控股審時度勢，審慎做出投資決策，擇機退出存續項目。基金管理業務板塊共計對9個項目，累計出資約港幣2.64億元；完全／部分退出項目46個，實現現金回流約為港幣17.77億元。



一級市場基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光大控股共管理42隻一級市場基金產品，總規模約為等值港幣640億元，覆蓋了半導體、產業互聯網和高端製造等多個行業，同時積極探索佈局人工智能、新能源等領域。其中人民幣基金約為等值港幣465億元，佔比73%，其他幣種基金約為等值港幣174億元，佔比27%。報告期內通過出售已上市公司股票及轉讓等多元化退出方式相結合，完成小鵬汽車、大普通信、Taboola三筆完全退出，部分退出了軟通動力、德康農牧、第四範式等多個項目。

光大控股完備的一級市場股權投資基金體系，通過多元基金架構和領先的綜合實力，以「中國視角」持續進行跨境佈局，在管基金涵蓋新經濟、海洋經濟、生物醫藥、人工智能、綠色發展等多個主題基金，持續佈局新產業和新領域，為企業提供從初創期、成長期到成熟期的全生命周期的股權融資服務。

二級市場基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光大控股二級市場業務共管理有20個基金及專戶，按基金淨值計算的資產管理規模約為港幣45億元。從產品種類劃分，管理規模中固定收益類產品佔比93%，股票類產品佔比7%。

光大控股二級市場基金憑藉積累多年的跨境經驗，發揮自身優勢，打造一站式產品業務組合，覆蓋亞洲信用債對沖基金、亞洲可轉債對沖基金、境外大中華區股票對沖基金、境內A+H股多頭策略(私募基金及機構委外)以及投資顧問業務。

固定收益類產品方面，擁有涵蓋海外基金、QFII管理專戶、海外管理專戶、資產證券化產品在內的多元化產品線。旗艦亞洲可轉債產品「光大可轉債機會基金」報告期內業績優秀，該基金於報告期內被海外知名對沖基金研究機構BarclayHedge評選為「2024年固收可轉債基金業績排名第二」，同時亦榮獲2025 I&M Professional Investment Award「最佳亞洲(除日本)多策略對沖基金(5年)」、「最佳亞洲(除日本)多策略對沖基金(3年)」、「最佳亞洲(除日本)固定收益對沖基金(5年)」及「最佳亞洲(除日本)固定收益對沖基金(3年)」獎項，體現了評比機構對於團隊投資能力和綜合實力的肯定。擔任投資顧問的香港公募債券基金「光大焦點收益基金」(Everbright Income Focus Fund)憑藉較好的業績表現及風險調整後回報，榮獲Lipper Fund Awards給予「亞太區最佳債券基金(3年)」獎項。

母基金

光大控股母基金既投資於擁有良好過往業績及管治的外部基金，也投資於公司發起並管理的基金，並可以跟投或直接投資股權項目。截至2025年6月30日，母基金團隊共管理9隻母基金，資產管理總規模約為等值港幣266億元。公司母基金業務已形成以信息技術、生物醫藥、消費文娛、科技製造為主要方向，以國內外大型白馬管理人、小型黑馬管理人及細分行業頭部管理人為觸點的投資矩陣。

截至2025年6月30日，母基金旗下被投項目(子基金和直投項目)達103個，緊密圍繞國家戰略需求，積極佈局GPU/CPU／半導體等「卡脖子」關鍵環節，助力我國在核心科技領域實現自主可控。同時，把握生物醫藥等領域的長期發展機遇，加大對相關優質項目的投資力度，為推動我國生物醫藥產業的創新升級貢獻力量。母基金投資的子基金底層項目和直投項目中累計有175個被投企業完成上市，報告期內新增9家企業完成上市，均來自子基金的底層項目。光大控股在母基金領域深耕多年，持續收穫行業高度認可，攬獲多項重磅殊榮，品牌影響力在業內實現進一步提升，彰顯其在行業內的卓越實力與領先地位。

不動產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光大控股持有A股上市公司光大嘉寶(股票代碼：600622.SH) 29.17%股權，為第一大股東。光大嘉寶通過旗下光大安石平台管理項目共49個，其中在管投資管理類項目21個，在管基金規模約人民幣222億元，約折合等值港幣243億元，在管資產規模約人民幣470億元，約折合等值港幣515億元。報告期內，光大嘉寶／光大安石以房地產行業構建發展新模式為契機，統籌推進穩經營、化風險、促改革、助民生各項工作，加快打造國內領先的不動產資產管理平台，採用「輕重並舉」模式，繼續深耕商業消費板塊，擴大自有商業品牌「大融城」的競爭力及市場影響力。截至報告期末，光大安石及其下屬企業通過基金投資或受託管理形式共在各直轄市及各省消費中心城市共管理了18座大融城系列消費基礎設施。報告期內北京中關村Art Park大融城(西區)、南京健康大融城等多個項目順利開業，錦江大融城順利接場並預計在2025年10月煥新開業。此外，光大安石繼續以「安石建管」品牌拓展不動產代建代管業務，於報告期內新拓和儲備多個項目。由中國企業評價協會、清華大學房地產研究所、北京中指信息技術研究院聯合發布的中國房地產百強企業研究中「中國不動產基金綜合能力優秀企業」榜首。

自有資金投資業務

本公司通過自有資金投資服務於三個目的：(1)重要投資企業：投資及培育具有產融協同和良好發展前景的企業；(2)財務性投資：通過結構性融資產品投資，保持資金流動性的靈活管理，同時獲取穩定的利息收益；充分利用基金管理業務帶來的跟投機會，參與股權類及相關財務投資並獲取投資回報；(3)基石性投資：持有光大銀行和光大證券的部分股權，獲取穩定的股息和投資收益。

截至2025年6月底，自有資金投資業務共持有54個投後在管項目，合計賬面價值約合港幣342億元。其中持有的中飛租賃、光大養老、特斯聯股權的賬面價值共約港幣48億元；財務性投資類別對應公允價值約港幣87億元；基石性投資光大銀行的公允價值為港幣72億元，光大證券作為聯營公司入帳的賬面價值為港幣135億元。

自有資金規模 (港幣億元)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 重要投資企業	48	50
— 財務性投資	87	71
— 基石性投資	<u>207</u>	<u>198</u>
合計	<u><u>342</u></u>	<u><u>319</u></u>

重要投資企業

中飛租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光大控股持有中飛租賃(股票代碼：1848.HK) 38.06%之股權，為第一大股東。中飛租賃為全球航空業提供全產業鏈解決方案，業務範疇包括飛機經營性租賃、購後租回、飛機資產包交易和資產管理等常規業務，也涵蓋機隊升級、飛機維修、飛機拆解及航材銷售等增值服務，並透過靈活管理飛機資產提升機隊的資產價值。同時，中飛租賃具備雙平台融資、租賃及銷售渠道優勢，在中國境內及海外的融資能力和豐富經驗。同時，中飛租賃亦是推動國產飛機海外商業化運營的「排頭兵」，堅定服務國家民航戰略。2025年上半年中飛租賃主業發展穩健，經營質量和運營效率持續提升，整體經營質素穩步增強。截至2025年6月30日，中飛租賃機隊規模181架，其中自有機隊151架，管理機隊30架。中飛租賃自有及代管飛機租賃予22個國家及地區的41家航空公司。

光大養老

光大養老緊抓國內康養產業發展機遇，立足機構養老核心業態，努力打造「醫康養結合」和「養老金融」特色養老產業。截至2025年6月30日，光大養老擁有機構、社區服務站點等各類機構數量237個，形成以京津冀、長三角、成渝經濟圈為核心的佈局。管理床位數達2.93萬張，入住率提高1.77%，社區居家養老同比增長14萬人次。光大養老將智慧養老作為核心戰略之一，通過自主研發與開放合作，持續探索應用創新，以「標準化、品牌化、數智化」為引擎，通過智慧運營管理平台，實現光大養老117家養老機構全覆蓋，推動運營管理「可量化、可追溯、可優化」。

特斯聯

報告期內，特斯聯持續深化AI技術與多產業融合，驅動多行業智能化升級，落地國產化AI應用與數智方案，並榮獲多項權威認證。正式發佈完整空間智能戰略，並發佈空間智能一體機，升級在大模型時代的全新空間智能體驗。與高力國際攜手研發地產行業領域大模型，打造空間端到端智能化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更加智能化、個性化和高效的諮詢服務。特斯聯還與同濟大學工程人工智能研究院達成戰略合作，共同推動空間智能技術攻關，加速前沿技術在產業端的落地。2025年上半年，特斯聯獲頒「上海市專精特新企業」牌照、獲評「2024綠色發展案例優秀獎」、「中國人工智能與大數據產業最佳投資案例Top10」，榮譽入選2024胡潤中國AI企業Top50榜單、入選36氪「年度社會責任與可持續發展案例榜單」。

財務性投資

本公司自有資金的財務性投資覆蓋以下範疇：(1)基於本公司旗下基金和廣泛的業務網絡帶來的跟投／共投機會，投資於未上市公司股權或債權；(2)投資於兼顧平衡收益性和流動性的結構性融資產品。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財務性投資規模為港幣87億元，投向包括不動產、新經濟與科技、人工智能和先進製造以及綠色投資等多個領域，其中前十大項目總帳面值為港幣62億元。

基石性投資

本集團將持有的光大證券和光大銀行的部分股權作為基石性投資，截至2025年6月30日之賬面價值分別佔本集團總資產比重超過5%，屬於本集團的重大投資。本集團所持有的這兩項基石性投資合計佔本集團淨資產61.4%，佔總資產26.9%。

光大證券(601788.SH)

光大證券成立於1996年，總部位於上海，是中國證監會批准的首批三家創新試點證券公司之一。截至2025年6月底，本集團持有9.56億股光大證券A股股份，佔其股本總額的20.73%，對應投資成本為港幣14.97億元。本集團將光大證券作為聯營公司核算。本集團所持有的股份賬面價值為港幣135億元，佔本集團淨資產及總資產分別為40.2%及17.6%。按光大證券2025年6月30日收市價每股人民幣17.98元計算，本集團所持有的光大證券股份公允價值為港幣172億元。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光大證券聯營公司投資的盈利同比上升27.2%至港幣2.9億元。

光大銀行(601818.SH)

光大銀行成立於1992年8月，是經國務院批覆並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設立的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截至2025年6月底，本集團持有15.7億股光大銀行A股股份，佔光大銀行股本總額的2.66%，投資成本為港幣14.07億元。本集團將持有的光大銀行股份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股票投資核算。按光大銀行2025年6月30日收市價每股人民幣4.15元計算，本集團持有光大銀行股份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為港幣72億元，佔本集團淨資產及總資產分別為21.2%及9.3%。報告期內，光大銀行對本集團的收入貢獻同比上升8.0%至港幣3.23億元。

展望

2025年上半年，國際形勢錯綜複雜，面對貿易保護主義持續抬頭等諸多壓力下，國家加強宏觀調控，出台穩增長、促發展、調結構、惠民生政策，國內經濟延續穩中向好發展態勢，但經濟結構性矛盾、有效需求不足等情況依然存在。展望下半年，經濟正處於總量企穩與結構優化並行的關鍵階段，儘管外部環境不確定性依然存在，預計國內政策層面保持較強連續性和一致性，持續聚焦經濟發展與民生改善，隨著擴內需、促消費、穩發展等政策效應進一步顯現，中國經濟將繼續展現出較強的慣性和韌性。

近兩年來，國家高度關注創投和股權投資行業，央地協調，行業利好政策頻出。今年上半年，募、投、退各環節均有亮點，市場底部回升特徵逐步顯現。隨著政策支撐力度加強，改革向縱深推進，監管體系不斷完善，我國私募股權行業或將邁入高質量發展的新征程。下一階段，公司將緊抓行業高質量發展機遇，深入分析當前內外部環境的變化趨勢，加強行業研判，優化調整戰略舉措，持續推進「十五五」戰略規劃制定工作，謀劃高質量發展藍圖。

募資端，穩步推進已立項基金落地，積極參與政府引導基金遴選，募集長期耐心資本，夯實基金管理業務根基。投資端，繼續發揮股權投資優勢，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服務實體經濟直接融資。同時，加大對創投基金的探索與佈局，深挖具備顛覆性技術、廣闊市場前景及精英團隊的早期和成長期科技企業，夯實整體回報基礎。管理端，進一步完善風控體系，深度賦能被投企業，借力跨境平台及集團綜合協同勢能，助力被投企業發展壯大；聚焦商業消費、養老、飛機租賃等重點產業，提升戰略層級，加強集團協同賦能，不斷提升市場競爭力和影響力。退出端，強化通過IPO、併購、S交易等多元退出路徑，在保持戰略耐心的前提下加快退出，實現資本高效循環。

展望未來，光大控股將繼續聚焦私募基金投資及管理主營業務，強化前沿技術的動態研判，依託跨境平台的國際化樞紐優勢，通過科學的戰略規劃、專業的投資團隊和嚴格的風險管理，力爭實現資本增值與國家戰略的同頻共振，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港幣768.85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46.86億元)，淨資產則為港幣337.43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26.50億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權益為港幣305.81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97.27億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每股權益為港幣18.15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64元)。

財務資源

本集團對流動性管理採取審慎的原則，妥善管理流動性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營運資金基本來自內部現金流及往來銀行提供之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80.90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4.22億元)。本集團目前大部分現金均為港幣及人民幣。

負債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負債為港幣305.17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01.23億元)。本集團會檢視及確保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儲備資源配合業務的發展。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為港幣184.44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14.15億元)，其中港幣49.24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0.30億元)為尚未動用之額度。銀行融資期限為一至十年期。本集團尚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為港幣135.20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3.85億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港幣1.35億元，其中無抵押貸款為港幣126.59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4.93億元)。本集團已發行未償還本金額為港幣169.97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67.38億元)的公司債券。計息負債的幣種為人民幣和港幣，分別佔計息負債總額的69%、31%。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債務本金總額中約33%為浮息借款，其餘67%為定息借款。本集團債務之到期日分析載於本公告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附註2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受限銀行結餘港幣0.33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0.32億元)已向銀行抵押用作向客戶銷售按揭物業及借款的利息儲備賬。投資物業的賬面值港幣23.24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2.89億元)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的擔保。根據本集團持有之一個基金與其主要經紀簽訂之主要經紀合約，應付主要經紀款項乃以存放於主要經紀之現金及證券作為抵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存放於主要經紀的資產包括港幣16.65億元的交易證券(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38億元)及港幣0.30億元的應收賬款(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14億元)。本集團銀行貸款之抵押品分析載於本公告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附註17。

僱員

本集團總部及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擁有242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2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酬制度公平及具競爭力，按員工崗位、職責、經驗和表現釐定。其他僱員福利亦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及培訓計劃。

安石宜達

二零二零年八月，光大安石設立珠海安石宜達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安石宜達」)，安石宜達通過適當的途徑和方式投資於以城市更新為主要目的的房地產項目，重點投資中國境內的一線城市和房地產市場健康發展的二、三線城市。下表載列安石宜達報告期內投資的主要項目資料：

重要項目名稱	業態類型	地域	出資類型
北京中關村項目	消費基礎設施	北京	可轉股債權
重慶朝天門項目	綜合商業體	重慶	基金份額投資
光大安石中心項目	綜合商業體	上海	基金份額投資
上東公園里	商務辦公體	北京	基金份額投資
光大安石虹橋中心項目	綜合商業體	上海	基金份額投資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落實各項風險管理體系相關工作，對本集團可能面對的主要風險進行了有效管控，包括：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股價風險，其詳細內容載於本公告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附註25。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5元(2024年：每股港幣0.05元)，給予於2025年9月24日(星期三)(確定股東享有中期股息之記錄日期)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派付。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由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至2025年9月24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5年9月18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有關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本證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本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之現行《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監管董事及本公司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採納了其本身的《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該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中之規定標準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其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了該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包括黃俊碩先生、林志軍博士、羅卓堅先生及楊許丹青博士，主席由黃俊碩先生擔任，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林春
總裁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林 春先生(總裁)
潘劍云先生
安雪松先生
尹岩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于法昌先生(主席)
秦洪元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博士
羅卓堅先生
黃俊碩先生
楊許丹青博士